

LAMP-LIGHT ACROSS THE SEA

傳道
小說

苦

海

燈

光



A
6
4
8

中華民國十七年出版

苦海燈光

苦海燈光目次

第一章 聖經的流傳

第二章 補鞋匠的貢獻

第三章 中國的第一傳教士

第四章 聖經傳入日本

第五章 非洲得見光明

第六章 南洋羣島

傳道
小說

苦海燈光

第一章 聖經的流傳

從前有兩個孩子，他們專愛問這樣問那樣，可是這也是兒童的天性，現在的兒童也往往是這樣。他們的父親，是在那自有天地以來第一次經人墾植的田場上工作。每當黃昏將近，清風徐來的時候，他們的父親作罷工回來，他們就拉着他坐在帳幕門口，要求他講那當他沒有從事於這種田的工作以前所住的那座奇妙花園，以及怎樣當時全世界上祇有他一個人，直到後來上帝纔造了他們的母親來同他作伴。該隱常說：『請告訴我們怎樣上帝讓你爲一切動物和別的東西題名字。』亞伯就小聲小氣地接着說道：『且告訴我們一切關係母親恨惡的那條蛇的事。』於是亞當就坐在帳幕門前，告訴他們當萬物初有時的種種事蹟。夏娃哄那幾個小女孩子睡熟了之後，也來坐在那裏給他們說他所記憶的事。自然當該

隱和亞伯結了婚之後，他們也必在傍晚沒有事的時候，把這些故事說給他們的兒女聽。我想那些兒童必常仰首注視着那明月中的奇怪人，問他們父親：『祖父亞當給這人題了什麼名字？』後來他們長大了，他們的兒女也喜歡聽這種陳舊故事。當挪亞的全家在方舟裏漂流了四十晝夜的時候，挪亞必是很閑，儘可以滔滔不絕地給他的孫兒女們說故事，而他的孫兒女們也一天到晚除了聽故事外，沒有什麼別的事可做。自然在那時候又發生了許多新的故事，譬如怎麼以諾有一天竟與上帝一同走回家去。又是什麼和善的瑪土撒拉，他活得比什麼人都壽長。我想那閃含和雅弗的幾個小兒子必跳來跳去在鐵柵縫裏窺探那些獸類，像你們現在到了動物園裏一樣。他們必猜想爲什麼他們的高祖稱獅子爲獅子，象爲象。又過幾時，亞伯拉罕騎着駝駱在外奔走，經過了許多沙漠地，他的姪兒羅得和他的小兒子以撒必喜歡聽他述說一切路上所經歷的事，和如何上帝允許使他的子孫繁殖如同天上的星。你可能想像以撒斜着眼望着天上，從那北斗七星

數起，要想數盡天上的衆星，直數到他那雙小眼漸漸模糊朦朧睡熟，他的母親撒拉把他輕輕抱去放在牀上。每一時代，在那些舊的故事之外，總要添上些新的故事。那些女孩子聽了以撒和雅各的戀愛事，覺得饒有興趣。那些男孩子却大都最愛聽約瑟的故事，如何他的哥哥們很殘忍地把他買給了外國人做奴隸，外國人把他帶到了埃及，後來他在那裏成了一個很重要的人物，做了法勞王的宰相，當全世界鬧饑荒的時候，他支配糧食，救濟全世界的人。

可是被棄在蘆葦叢中的嬰孩摩西却幹了一樁比說故事更偉大的事業，因為那從水中救他起來的公主萬想不到她所雇來乳領他的婦人乃是他自己的母親。他的母親就能偷偷地把他本國人民在應許地時的盛況說給他聽。他既是生長在皇宮中，就學會了那種埃及國的像形文字。上帝默啟他，使他把他母親所說給他聽的話都寫下來。在摩西當時自然不知道他所寫下的故事能流傳到你我手中，可是上帝却早已知道有我們了。當摩西把那奇怪的像形文字劃在那鬆脆易

碎的紙革紙卷上時，上帝已經想到了你和我。所以摩西是第一個點燈的人，將聖書開端的五本書傳授給我們。也許你們已知道這五本書的名字：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申命記。別的點燈的人像撒母耳，大衛，所羅門，就繼續他起來。可是文士以斯拉乃是真的編輯員，他把那些材料爲我們編輯成舊約的三十九本書。這三十九本書在世上流傳了數千年，人民對了他們覺得很滿意了，當安息日他們就捧了那大紙卷在會堂裏念。你們當還記得耶穌自己也曾在那裏念過。當他小時候，他住在拿撒勒城中他父親的木匠舖子裏，我知道他的親愛的母親馬利亞常給他說他的祖先路得，大衛王，所羅門等的歷史。

後來當耶穌回了天國之後，他的朋友中的一個名叫馬可出遊遠方，將耶穌的事蹟傳述給民衆聽。上帝使馬可想到將他自己和彼得所記憶關係耶穌的事記載下來，他的記載極有生氣，他如在指給人看地說：他立刻幹這樣或是那樣。他立刻如此如此辦。使人人都如看見耶穌在他那奇妙的一生中無時無刻不在忙碌。別

的朋友也把他們所聽見他說的或是看見他做的記載下來，他們不僅記載這些事實，他們也寫信去勸誡和教導那些他們在外國所設立的規模較小的新教會。那記載事實的書是：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約翰福音，使徒行傳，默示錄。那是新約的一部分。新約的其他一部分就是他們的書信。這樣我們就可以知道這第一批點燈的人如何爲我們寫成了這部偉大的書籍。這一部書一共有六十六種，可是這部書沒有一句是用你我我所熟悉的文字寫的，因爲寫這書的人用的是希伯來文，或是亞拉姆文，或是希臘文。可是世界很大，祇有幾套紙卷怎麼能流傳遠近！那時還是在印刷機未發明之前數百年，要得一卷書，除了抄寫外，沒有別的方法，所以那些穿黃衣服的修道士日夜忙着在抄寫，抄寫，抄寫。這是異常單調無味的工作，因爲他們畫成一個一個的字母。所有的字母都連在一起，不分字句。我想有時候在炎熱的夏天，蜜蜂在他們的窗前嗡嗡地唱着催眠歌，微風輕輕拂着他們的臉，他們將不免沉沉睡熟，及至突然驚醒，他們彷彿覺得自己做了錯事，忽

遽地向左右一望，又復開始抄寫。那時候在意大利有許多穿棕色衣服的修道士，他們的心中充滿着對於救主耶穌的愛，他們要把主的書裝飾得美麗悅目。不多幾年前，我曾到過意大利，我最愛見他們那舊的黃皮紙的聖經，裏面乃是字句不分的臘丁字，空隙間插入古怪的小圖畫。我心中暗暗向那些古時的修道士說一聲多謝，因為全虧了他們日日夜夜不辭勞瘁辛勤工作，纔能把這偉大的書籍傳入你我手中。

後來那些修道士就帶着他們的聖經紙卷出門去。他們去的地方很危險，因為他們是到意大利之北那些不歡迎修道士的野蠻人那裏去。你萬想不到這些人就是你我的遠祖。在那時候他們還是長黃毛的野蠻人。他們弄槍舞劍，以獸皮作衣服，住在山洞或是樹林裏。他們互相殘殺，以敵人的頭顱作飲器。你想距今僅祇一千五百年前，我們的家庭中竟是這樣的人，不是叫人難信麼？在那時候他們稱法蘭西為高盧。當那一次著名的高盧之戰，愷撒去征服了那裏的野蠻人之後沒有

多少年，就有修道士冒險進入高盧，他們的武器乃是聖經。另有些修道士就到當時佔據着日爾曼的哥德人那裏去。哥德人的野蠻程度，與高盧人不相上下。有些修道士航行經過那風波險惡的北海，到那住在英吉利的黃褐色頭髮的布立吞人那裏去。這些安靜有耐性的修道士所成就的事業，可以算得很偉大了。有幾個名字：譬如像那到英吉利去的奧古斯丁，到愛爾蘭去的巴特里克，到蘇格蘭去的科蘭巴，都是使我們聽了不能不肅然起敬的，因為他們在那裏設立寺院，教我們那些黃褐色頭髮的祖先讀那聖經紙卷上的古怪的臘丁文字。自從英吉利、法蘭西和日爾曼來了那些修道士之後，那裏的野蠻居民也漸漸變成和平了。修道士教他們造正式的房屋，教他們織布，縫衣服。他們覺得比前幸福得多，於是他們自己中間也養成了許多修道士，出去勸化別的野蠻部落，使他們也知道敬拜真神。這樣英國就漸漸進化，成了今日的英國；法國就漸漸進化，成了今日的法國。可是如果當時那些穿黃衣服的修道士不是向西來到我們的英國或法國，而向東去

到了希臘、印度，或是中國，那麼那些東方的人若不派點燈的人來把基督教的光傳給我們，我們到今日還不免爲信異端的人哩。那時候的聖經仍舊是用希臘文、希伯來文，或是臘丁文，祇有學者能明白他的內容，至於那些工人和商人雖也常聽那些牧師在喃喃念誦，絕不明白究竟這寶書上在說些什麼。小孩子們因爲聽不懂，很是沒趣，不禁呵欠連連地想睡覺。可是在英國已有人在試譯聖經了。那最先試譯聖經的人是一個撒克遜的牧人，名叫卡德蒙。有一個女修道士名叫喜爾達，常把那些臘丁經文一段一段譯出了教給他，使他能像說書那樣去說給那些普通民衆聽。那第二個試譯聖經的是一個學者，名叫比德。他正譯成了約翰福音書的那一天就死了。又過了幾時，那著名的亞勒弗烈王也成爲一個點燈者了。可是你若見了我們的祖先所寫的英文，你就不免要覺得好笑。

在這以後的數百年中，英國禮拜堂中所用的，仍舊是臘丁文聖經。有一大半人始終沒有明白這裏面究竟在講些什麼。後來在英國有一個非常的人名叫約翰威

克里夫，他對於英國的感想正如馬丁路得之對於德國，所以他終於把全部聖經譯成了英文。可是當時的英國人是很惡的，我們的祖先竟想把威克里夫處死，因為他們實在不願意知道上帝希望他們怎樣做人。一百年之後，在英國又出了一個誠懇的點燈者，名叫威廉丁鐸爾。在那時候，約翰谷騰堡所發明的印刷機已經造成，可以印刷聖經了。可是那些可惡的牧師和國王很不歡喜這可憐的丁鐸爾先生，他們竟把他燒死。丁鐸爾先生在臨死的當兒不住的祈禱道：「上帝啊，求你使英國國王張大他的眼睛。」上帝果然應允了他的祈禱，因為三年之後，在每一隻講經台上都有一本他所譯的聖經了。我們當知道我們今日所以能有這英文聖經，全仗着那些點燈的人，不怕受逼迫，不怕受牢獄和死刑之苦。

那時候在德國有一個博學多能的修道士，名叫馬丁路得，他也在那裏想：爲什麼不把聖經譯成我們本國的文字，使國民閱讀呢？於是他就開始繙譯聖經。他覺得這是很不容易。他常嘆息道：『天啊！硬要那希伯來著書的人說德國話，是很辛苦』

很煩難的！』可是當那些織布的人和經商的人能親自閱讀那告訴他們主耶穌希望他們怎樣做人的書後，他們的確對於生命的意義更清楚了些。可是馬丁路得對於基督教還有別種新的意思。他立時立刻不願意再做修道士了。這實在就是我們這耶穌教的起源。當上帝使馬丁路得發心將聖經譯成日常通用的言語時，在德國另有一個人名叫約翰谷騰堡，發明了一種印刷機器。如今不必再叫那些忙碌的修道士一個字一個字地抄寫。在機器軋軋聲中，一頁一頁的聖經已很便捷地印刷成功。第一本用印刷機印成的書就是聖經。上帝把一切事情安排得很湊巧。他利用一國人民的新發明，把他的聖經流傳到全世界的各國。我想那些掌管印刷機器的人，他們做夢也想不到他們是全世界的點燈者。他們大概祇是在想他們的晚餐，以及晚餐後在草地上玩一回球。上帝却早已知道了。我們若見一本大而厚的聖經鎖住在我們禮拜堂裏的講經台上，我們不是要覺得很奇怪麼？可是在數百年前的確有這種情形，因為在那時候聖經很少，價值昂貴，祇有有

錢的人才買得起。後來全虧了瑪利瓊思，我們纔得見一個新紀元。可是瑪利自己却永沒有想到她是一個點燈者，因為她祇是一個和你年齡相彷彿的女孩子。她日日夜夜在想得一件東西。她住的地方名叫威爾斯，四周被崇山峻嶺包圍着。她若要去，看這件東西，她必須上山下山地走二英里路纔能看得到。那東西是放在她姑母的桌子上，她常去翻開了讀那最有趣的故事，論到怎樣一個小女孩已經死後又被救活了，（你知道那就是睚魯的女兒）。或是論到那奇妙的食物籃，當那小孩的母親把食物替他裝進籃裏的時候，她那裏想得到這兩條小魚和七片薄餅能療治五千人的饑餓呢？瑪利瓊思極愛這些故事，所以她不憚煩勞，每星期至少要爲他們走四英里山路。有一天她忽然想我爲什麼不積些錢自己買一本聖經呢？我一定要買他一本。那時候她纔祇十歲，所以她就儘着積蓄，儘着積蓄。積了六年之久，她一算她積下的錢大概夠買一部聖經了。第二個難問題是他該到什麼地方去買呢？聖經不是很難買到的麼？有一天她聽說遠在巴拉有一個牧師，他

正在發賣聖經。果然巴拉離瑪利所住的地方有二十五英里，而且中間隔着許多危險的山嶺，可是瑪利並不膽怯。她把積下的錢緊緊握在手中，爬山越嶺，奮勇向着巴拉城前進。她走到那裏已是很夜深，那牧師住的地方已是重門緊閉，燈火全無了。她並不哭泣，她鎮定心神又向前走了一陣，終於被她覓到了一家人家裏，面還有燈火。她打開了門，向他們伸明緣由，他們很驚奇地留她住了一夜。第二天早上，他們就送她到那牧師那裏。她告訴那牧師怎樣她積了六年之久，纔積下這幾個錢，她從二十五英里外徒步到此，特爲來買一部聖經。你想那牧師怎麼說？他說所有的聖經都已賣去。瑪利一聽這話，不禁掩面痛哭。她哭得傷心非常，彷彿她那小小的心房快要破裂了。那牧師見她這樣，很是可憐，就把自己的一本聖經給了她。瑪利的臉上立即呈露笑容，她深深地謝了那牧師，就挾着那寶貝安心樂意地步行回家去。可是你不要以爲這件事就這樣算了，因爲那位牧師查理到了倫敦，逢人傳說有一個勇敢的威爾斯女郎把聖經看得很重，不惜爲了一本聖經經年

積蓄，跋涉遠道。他求倫敦人組織一個會，專爲流通威爾斯文聖經。忽然有一個人跳起來大聲說：『既然爲威爾斯人設立這會，爲什麼不索性爲全世界人設立呢？』衆人聽了這話，都拍手贊成。不多幾年之後，在英國就有了大英聖書公會，在美國有美國聖書公會，在德國和法國也有別的會，這都是由小瑪利酷愛聖書的心所產生的。可是說到了這裏，仍舊還不能把瑪利的事結束。我想那是永遠不能結束的，因爲就是在目前那些巨大的印刷機仍還在印刷千萬本各式各樣文字的聖經，千萬人仍還在那裏把聖經散佈到全世界。有些人騎着駱駝，經過那炎熱的沙漠，駱駝背上滿載着亞刺伯文聖經；有些人騎着象經過那暑氣襲人的樹林，他們的麻布袋裏滿裝着印度文聖經；有些人趕着牛車從這村到那村，在他們的大木籃裏滿裝着緬甸文聖經；有些人咯吱咯吱地推着獨輪車，上山下山發售中文聖經；有些人乘着人力車，在竹林中穿出穿進發售日文聖經；有些人搖着獨木船，出沒在鱷魚羣集之處，發售非洲文聖經；有些人乘着狗拖的雪車，溜過積雪頗厚的

草地，發售愛斯基摩文聖經；有些人乘着汽車，往來各處，發售英文聖經，這些都是爲了小瑪利瓊思。現在聖書公會已將聖經譯成七百種不同的文字和土音，使聖經能說各式各種人的言語，正如從前威克里夫與丁鐸爾將牠譯成英文。聖經的銷路很廣，因爲人民的心正在渴望知道這裏面所包含的消息。你可曾試把一隻大的海螺放在耳邊，靜聽那裏面在發出哼哼唧唧的微聲，好像在告訴你牠渴望能回到牠的故鄉大洋裏去麼？我如果是一個仙人，必將使你變成一個托地球的神，讓你用肩撐住地球，這樣我可以將一個一個的國度移向你的耳邊，讓你聽聽他們那些哼哼唧唧的嘆息，好像他們知道不能找到真神，他們是永不得安甯的。每一個國內都在說：『真神在什麼地方？唉！真神在什麼地方？』全虧了那些點燈者，這種如飢求食的尋求上帝的心思能有滿足的希望。你若問我爲什麼稱他們爲點燈者，那是因爲正如聖經故事指引我們自己的足進入基督教的道路，他們也將引導那些黃種孩童和那棕種黑種紅種孩童回到天父那裏。因爲